

广东省文物局

粤文物审〔2022〕81号

广东省文物局关于广东省文物保护单位 揭阳县署围墙局部修缮工程 勘察设计方案的批复

揭阳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：

《关于广东省文物保护单位揭阳县署围墙（禁城）局部修缮工程方案审批的请示》（揭市文广旅体〔2022〕482号）及附件材料收悉。根据国家有关文物保护工程管理规定，经审核，我局原则同意所报修缮工程勘察设计方案。

在施工过程中，如果遇到勘察设计方案中的未尽事宜，你局应指导设计单位修改、完善方案，并组织3名以上省文物保护单位专家委员会的相关专业委员进行审核，方案审核通过后方可实施。修改、完善后的方案需报省文物局备案。如需变更重要设计内容，应按法定程序另行履行报批手续。

建设单位应依法依规选定该项文物保护工程的施工、监理单位，并将选定的施工、监理单位及项目负责人情况报省文物局备案。

请你局加强对工程的监督管理，督促有关单位做好施工、监理记录，密切关注可能出现的新问题，找出科学的解决方案，以确保文物安全和工程质量、效果。工程完成后，备齐竣工材料，报我局组织验收。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广东省古迹保护协会。